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4-108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创新药HSK44459片IND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基本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申请事项	受理号
HSK44459片	片剂	拟用于白塞病的治疗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CXHL2401243
				CXHL240124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一、研发项目简介

贝赫切特病又称白塞病(Behcet's disease),是一种以血管炎为基础病理改变的慢性、复发性自身免疫/炎症性疾病。主要表现为反复发作的口腔溃疡、生殖器溃疡、葡萄膜炎和皮肤损害,亦可累及周围血管、心脏、神经系统、胃肠道、关节、肺、肾等器官。被列入2023年中国第二批罕见病名录。白塞病目前尚无公认的有效根治药物,主要治疗目的是迅速抑制炎症,阿普斯特是目前唯一获批用于白塞病治疗的PDE4抑制剂,但不良反应明显。基于白塞病的临床现状,有效性和安全性更好的治疗药物仍有较大的临床需求。

HSK44459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个全新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治疗白塞病的药物。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化学药品注册分类及申报资料要求》的通告(2020年第44号)中化学药品注册分类的规定,本品属于化学药品1类。

临床前研究结果表明,本品靶点明确、疗效确切、安全性好,是一款极具开发潜力的小分子药物,临床应用的效益/风险比高,具有广阔的临床应用前景,有望成为白塞病的有效治疗药物并解决目前临床用药匮乏的难题。

公司于2024年8月获得了HSK44459片“间质性肺疾病”适应症《临床试验通知书》(公告编号:2024-072),目前正在进行Ⅰ期临床研究。本次获得受理的为白塞病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申请。

二、风险提示

创新药研发周期长、环节多、风险高,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 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根 据该项目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4-107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0月快递物流业务经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规定,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披露2024年10月业务经营简报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0月	2023年10月	同比变动
1、速运物流业务			
营业收入(亿元)	176.73	154.68	14.26%
业务量(亿票)	12.07	9.51	26.92%
单票收入(元)	14.64	16.26	-9.96%
2、供应链及国际业务			
营业收入(亿元)	64.23	52.76	21.74%
合计	240.96	207.44	16.16%

注:披露项目的分类说明:

1、速运物流业务:主要包括公司的时效快递、经济快递、快运、冷运及医药、同城即时配送业务板块。

2、供应链及国际业务:主要包括公司的国际快递、国际货运及代理、供应链业务板块。

3、以上收入不含公司其他非物流业务收入。

公司2024年10月速运物流业务、供应链及国际业务合计收入为240.96亿元,同比增长16.16%,其中:(1)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健康发展的经营基调,追求业务高质量增长,持续以高品质服务满足客户多元化业务需求,加上今年电商平台促销周期较去年提前,10月速运物流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4.26%, 业务量同比增长26.92%;(2)受益于国际海运运费保持较高水平且货量稳定,以及国际空运需求增加,带来国际货运及代理业务收入同比较高增长;同时公司持续深化业务融通不断开拓供应链及国际市场;综上,公司10月供应链及国际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1.74%。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2024-055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宇通路6号公司行政楼六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8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93,356,5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93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汤玉祥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2,829,445	99.9621	435,418	0.0312	91,700	0.006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555,663,235	99.9062	435,418	0.0782	91,700	0.0166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小蒙、刘可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公告编号:2024-049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科金财,股票代码:002657)自2024年11月15日起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4年11月15日、2024年11月18日)累计偏离25.5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穗盈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118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2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1月1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91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0,185,128.7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第2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1月20日
除息日	2024年1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1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4年11月20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4年11月2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4年1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4年1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4年11月20日前(不含2024年11月20日)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网站:http://www.bobbn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9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平安惠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11月19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11月1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定投业务	是否转换业务
007447	平安惠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 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2

网址:www.wlzq.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9日

关于平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利率债	
基金主代码	01825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2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1月20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1月20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3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3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3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利率债A	平安利率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253	01825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24年11月20日(含)起暂停平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及C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的最高金额为3万元(含)(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并计算)。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3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部分或全部予以拒绝,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届时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 可拨打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进行咨询,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获得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67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36号南塔16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4
普通股股东人数	9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5,984,76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5,984,7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02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02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久振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吕顺辉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赵悦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赵新安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414,020	99.5803	471,772	0.3469	98,975	0.072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7,234,163	92.6873	471,772	6.0446	98,975	1.268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芷均、詹雅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68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阿拉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据《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可转债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阿拉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于2024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 “可转债”) 数量为269,490张, 占债券登记日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总数的6.9636%。

(二)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久振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募集说明书》及《会议规则》的规定。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吕顺辉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赵悦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赵新安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69,490	100.00	0	0.00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芷均、詹雅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4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诚意药业”)于2024年11月18日10:0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媒体披露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11 月18日10:00-11:00,公司总经理赵春建先生、副总经理任秉钧先生、营销中心总经理罗飞跃先生、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女士、财务总监吕孙战先生、独立董事陈志刚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请问公司关节药物三季度表现如何?

答:感谢您的关注!今年前三季度,公司关节类药物营业收入实现3.46亿元、同比增长36.27%。公司以氨糖为主的关节类药物在过去几年中,一直维持着稳定较好的增长,为业绩表现提供了重要支撑。

2.有看到社保基金持股,算是重仓股吗?

答:感谢您的关注!截至今年三季度末,社保基金持有诚意药业数量为1525.03万股,占流通股的比例为4.66%,为公司的第二大持股股东。

3.在海洋生物医药制造项目方面的进展如何,未来的市场预期是什么?

答:感谢您的关注!海洋生物医药制造项目本期已建设完毕,公司正按照亚洲规模最大、成本最低、质量最优的要求推进高纯度鱼油等“两强一大项目”建设,随着市场的逐步扩大,未来高纯度鱼油市场可期。

4.公司在氨糖领域的竞争力如何,有哪些因素支撑了这一竞争力?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在氨糖领域的竞争力表现在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已在全国22个省级地区集采中标,带动了销售规模的增长。受人口老龄化加剧的影响,氨糖市场规模正稳步增长。此外,公司强化了对各地经销商代理商的管理,加大市场的风险管控力度,保障公司销售的可持续增长。

5.请问,二十碳五烯酸乙酯胶囊与2023年7月21日已经成功申报CDE,请问进展如何,据信息披露现申请处于发补审批中,一般发补申请后还需多久能获得批件?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发补资料正在编制中,一般在发补资料递交后6个月内可获得批件。谢谢!

6.今年7月,公司计划将其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西安南路328号的所有资产转让出去,请问此举有什么影响?

答:感谢您的关注!本次资产处置后,公司节省了员工薪酬、折旧以及无形资产摊销等各项开支。同时,本次交易扣除成本后的净收益有望增厚公司利润。此外,资产处置还将有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银行贷款规模,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通过减少不必要的资源投入,公司将更加专注于核心业务的发展。

7.保健食品领域,公司的最新进展和未来计划是什么?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已成功备案6个国产保健食品,并上市3款凝胶糖果一般食品,尽管现阶段食品类销售收入相对较小,但公司正积极推动品牌建设及渠道开拓,加快大健康事业发展。

8.针对人口老龄化趋势,公司有哪些调整产品策略?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关节类药物和保健品定位为老年人健康解决方案的核心,强调对骨关节健康的维护和慢性病预防,同时利用保健品如鱼油系列满足老年人增强免疫力、心脑血管健康的需要。

9.请问公司回购进展怎么样了?

答:感谢您的关注!截至2024年11月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86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8%,最高成交价格为8.36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7.36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5.8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10.高纯度EPA原料药市场的需求如何?公司有啥竞争优势?

答:感谢您的关注!高纯度EPA原料药在全球及中国市场的需求正随着心血管疾病预防和治疗需求增加而上升, 特别是作为降低甘油三酯和心血管风险的疗法。公司凭借原材料获取优势和成本控制,以及高纯度产品的技术突破,有望在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满足国内外市场需求,拓展市场份额。

11.关于迈向大健康产业,公司有哪些具体举措?

答:感谢您的关注!2022年8月,公司通过了保健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检查,并取得温州市首个保健食品生产许可证。2023年3月通过食品(糖果)生产许可检查并换发新的食品生产许可证。2023年12月取得了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蝉花),2024年4月获得食品鱼油原料生产许可。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高纯度EPA制剂与原料药的报批,重点是围绕中老年人的健康管理打造完善大健康产品矩阵。

12.请问氨基葡萄糖胶囊在国家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750mg*30粒及750mg*60粒两个包装规格于2020年8月份参加第三批国家集采,并第一顺位中标,取得全国9个省市41%以上的市场份额。国采已于2023年10月底到期。目前公司在陆续与各省级机构积极沟通投标续约事宜,已在全国22个省级地区集采中标并开始执行。

13.请问公司如何确保在集采中的竞争力?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并灵活调整策略以适应政策变化,例如积极参与国家集采、省际联盟集采等,确保中标和上量,并通过提高产品质量和性价比来应对市场竞争。

14.公司如何整合海洋医药资源来拓展产品线?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的目标是整合现有海洋医药资源,拓展海洋生物制药产品线,重点是推进2000吨氨糖、1000吨鱼油等“两强一大项目”建设。同时,海洋医药领域的潜力在于其丰富的未开发资源和独特的生物活性物质,符合天然药物和精准医疗趋势。挑战则在于高纯度提取技术、环境保护及法规要求,与公司现有产品线协同效应体现在资源共享、研发互补和市场拓展上,如将海洋活性成分应用于关节健康、心脑血管疾病防治等,形成差异化的产品矩阵。

15.公司如何充分挖掘新老品种潜能?未来产品结构会有何变化?

答:感谢您的关注!近年来,公司在加快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同时,积极投入开发创新药,并坚持原料与制剂一体化,努力挖掘新老品种的潜能。同时始终坚持海洋医药、生物医药和中医药三大发展方向,重点围绕中老年人健康管理打造大健康产品矩阵,为切实解决中老年人慢病问题贡献诚意药业的一份力量。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页 (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631 证券简称:莱斯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6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投”)持有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斯信息”或“公司”)17,36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2%。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并于2024年6月2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股东中国建投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634,700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中国建投出具的《关于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计划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7,365,300	10.62%	IPO前取得:17,365,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34,700	1.00%	2024/8/5~2024/8/5	46.68~46.68	2024/7/31

2024年8月5日,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34,700股,减持价格为46.68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1,634,700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1,634,700股	2024/12/10~2025/3/9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中国建投作出承诺如下: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莱斯信息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莱斯信息的股份,也不由莱斯信息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函出具后,若适用于本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所持莱斯信息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公司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莱斯信息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莱斯信息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莱斯信息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莱斯信息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关于所持莱斯信息股份锁定期及转让限制的有关承诺。

(2)本公司作为莱斯信息股东,对莱斯信息未来发展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莱斯信息股份, 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莱斯信息股份,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转让莱斯信息股票,并于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本承诺函出具后,若适用于本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所持莱斯信息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公司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莱斯信息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莱斯信息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莱斯信息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莱斯信息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